

回家之路 (PATHWAY HOME) 计划
申请人理解声明
(Simplified Chinese)

计划申请人姓名: _____

根据回家之路计划规定，如果您有资格并且搬到亲戚或朋友的住房，纽约市（“本市”）每月将向签订租约的家庭成员或主要负责支付每月房款的人（“主要住户”）支付费用。本市向主要住户支付的费用称为“回家之路月款”。

如果本人有资格参与回家之路计划，本人做出以下承诺，作为参与该计划的条件：

1. 本人了解，本市将在本人的资格通知内确定回家之路月款批准金额。在参与本计划期间，无论本人的家庭成员如何变化，本人的回家之路月款金额不会更改，付款期限可能长达 12 个月。
2. 本人了解，只要本人继续住在该住房内，本市将直接按月向主要住户支付回家之路月款，为期一年。
3. 本人同意申请本人有权获得的所有工作支持。这些工作支持包括公共福利和税收减免，如劳动所得税减免 (Earned Income Tax Credit, EITC)、子女税收减免 (Child Tax Credit, CTC) 和托儿税收减免 (Child Care Tax Credit, CCTC)。
4. 本人了解，本人将从主要住户处获得住房钥匙。
5. 本人了解，本人地址如有变化，必须通知纽约市人力资源管理局 (Human Resources Administration, HRA)。
6. 本人了解，如有任何新人搬进住房，本人必须立即拨打 929-221-0043 通知 HRA。

如果本人有资格参与回家之路计划，本人做出以下承诺，作为参与该计划的条件（续）：

7. 本人了解，如果住在寄宿家庭的住房中会对家庭的健康、安全或福利造成风险，本市将不支付回家之路月款。
8. 本人了解，本人必须寻求所有合适的服务，努力寻找自己的永久住房，包括但不限于就业安置和财务咨询。
9. 本人了解，如果本人无故未搬入住房，本人可能需要向本市支付本市已预付给主要住户的任何回家之路月款。
10. 本人将全面配合本市的回家之路计划管理工作。
11. 本人了解，如果本人离开寄宿家庭的批准的住房，回家之路月款将停止支付。
12. 本人了解，下方的个案管理员或住房专家的签名仅用于确认其签名上方所述事项。

所需签名：

本人已阅读并了解本人在此申请人理解声明下的义务。

家庭成员签名

日期

家庭成员签名

日期

STAFF USE ONLY

I confirm that all present household members have verbalized their understanding to the agreements outlined in this document, and that all household members have signed and received a copy of this agreement.

Case Manager or Housing Specialist

Date